浭阳办2017年预算公开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：

街道党工委的主要职责：

1、认真做好综合协调等工作。起草或审核以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名义行文的文件、材料。

2、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，精神文明建设及街道组织、人事、宣传、统战、纪检、信访、保密工作并协调做好人武部、工、青、妇等群团组织工作。

3、组织、安排机关的政治业务学习，抓好机关效能建设和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和落实。

4、机关日常事务管理。文件收发、传递、文书档案管理和印章管理,负责交通工具、办公设备、公共财物的管理。承办街道重要会务，组织或协助开展街道重大活动，做好后勤服务工作。

5、协助组织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活动，办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提案工作。

6、完成上级领导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街道办事处的主要职责：

1、在街道党工委的统一领导下，行使区人民政府赋予的权力，负责本辖区的行政管理工作。

2、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和国家的法律、法规，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。

3、依法参与城区建设和管理，协助搞好城市规划管理、市政公用设施管理、市容环境卫生管理、绿化美化、环境保护、城市防灾等工作。

4、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做好外来人口管理、青少年教育和武装工作，维护社会安定团强。

5、积极发展社区服务业，发展多元性的街道经济，不断壮大街道经济实力。

6、做好社区教育、文化、体育活动的组织指导、协调工作。

7、做好拥军优属和社会救济等基层社会保障工作，维护老人、妇女、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。

8、指导社区居委会维护辖区稳定,帮助社区居委会解决实际困难，及时向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，处理群众来信来访。

9、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和人员组成

浭阳街道办事处下设个10综合办公室，行政编制26人，事业编制30人。截止2016年底实有行政人员24人，事业人员26人，编外人员1人，大学生村官10人。退休人员8人。

三、部门预算安排总体情况

浭阳街道办事处2017年度预算总计8168519元，其中人员支出7451421.9元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23930元（包括公务员交通补贴101400元），项目支出231500元（主要是专项公用经费）。

（一）、人员经费预算7451421.90元，

工资福利支出6622334.38元

1、基本工资：1810776元

2、津贴补贴：840600元（其中：公务员津贴820080元，单位发放其他津贴20520元）

3、奖金：65742元

4、其他社会保障费：644959.18元（其中：基本医疗保险费296482.81元，公务员医疗补助338837.50元，生育保险费9638.87元）

5、绩效工资：1158948元（其中：基础绩效工资791948元，奖励绩效工资367200元）

6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：771109.20元

7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：1330200元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9087.52元

1、生活补助：12000元

2、奖励金：:2760元

3、住房公积金：462665.52元

4、采暖补贴：:351662元（其中：在职住宅取暖费315817元、退休住宅取暖费35845元）

（二）、日常公用经费预算423930元

1、办公费：54400元

2、水电费：60000元

3、邮电费：10920元

4、取暖费：112324元

5、差旅费：10000元

6、公务接待费:12000元

7、劳务费:12000元

8、工会经费:2976元

9、福利费:7910元

10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:40000元

11、其他交通费:101400元

（三）项目支出预算231500元

1、信访维稳：150000

2、四术费：50000

3、农业村转移支付31500元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：

主要用各项办公经费，维修经费，交通运行，维稳经费

五、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52000元

1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：40000元

2、公务接待费：12000元

六、“三公”经费增减变化情况

浭阳街道办事处2017年度“三公经费”预算52000元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00元，公务接待费12000元。比2016年度“三公经费”73200元减少21200元，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21000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减少，公务接待费减少200元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和人员。

七、2016年底国有资产2681308.80元

八、政府采购预算30000元（打印设备2台10000元，计算机设备及软件5台20000元）

九、无政府性基金支出

浭阳街道办事处

2017年3月14日